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REALM FINANCI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續存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

有關

- (1) 進一步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 (2) 延遲寄發年報；
- (3) 進一步董事會會議延期；及
- (4) 繼續暫停買賣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ii) 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二六年年報；(iii) 延期召開董事會會議；及 (iv) 暫停買賣（「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全年業績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其中包括）向本公司核數師提供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資料，其中包括未上市證券、承兌匯票及投資訂金等專業評估報告，以編製全年業績。預期全年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底前刊發。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延遲寄發年報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6(1)條，本公司須在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不超過四(4)個月內（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二零二六年年報。由於全年業績公告將延遲刊發，二零二六年年報亦將會延遲寄發。延遲寄發二零二六年年報，將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 13.46(1)條。二零二六年年報的預期寄發日期將適時公佈。

進一步董事會會議延期

由於前述延遲公佈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將被推遲。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i)董事會會議的日期；及(ii)刊發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六年年報的日期。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鄧東平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及陳耀彬先生；非執行董事鄧東平先生（聯席主席）、張紫星先生（聯席主席）、朱治鋸先生及莫秀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柱先生、陳順清女士及丁佳生先生。